

新乡县发展改革委员会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我委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，持续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全年通过新乡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发布政府信息共计 58 条。其中，“部门动态”栏目发布工作进展、活动信息等 14 条；“政府信息公开营商专栏”发布优化营商环境政策举措、工作动态等 10 条；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”栏目围绕重大项目建设、价格管理、发展规划等发布信息 35 条。公开内容更加聚焦主责主业，形式更加规范，时效性持续增强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我委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，持续优化受理、审查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流程，明确专人负责，确保渠道畅通、程序规范、答复严谨。2025 年，我委未收到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全面执行“三审三校”及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、“一事一审”要求，由信息起草股室、分管领导、主要领导层层审核把关，确保公开信息内容准确、表述规范。持续完善政府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，对已公开信息进行定期检查维护，及时更新动态信息，清理失效信息，保障信息管理有序、有效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持续加强县政府门户网站我委相关栏目建设与管理，明确专人负责各栏目的内容保障、日常维护和常态化监测。根据工作需要和公众反馈，不断优化栏目设置和展现形式，提升平台使用的便捷性和用户体验。确保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功能稳定、内容充实、更新及时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安排，健全主要领导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办公室牵头协调、各业务股室密切配合的工作机制。我单位实行监督评议制度，社会评议方面效果良好，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3.其他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问题：一是政策解读的深度和传播影响力有待进一步增强，运用多样化、接地气方式进行解读的能力需持续提升。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颗粒度可以进一步细化，部分信息的针对性、实用性有待加强。

改进情况：下一步，我委将重点从以下方面加以改进：

一是深化重点领域公开。围绕发展改革中心工作，进一步细化重大项目批准和实施、优化营商环境、价格与收费等关键领域的信息公开目录，提供更多“干货”信息，提升公开的精准性和服务性。

二是创新解读传播方式。在用好文字解读的基础上，积极探索图表图解等多样式的解读形式，通过门户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多渠道推送，增强政策解读的吸引力、亲和力和传播力。

三是健全长效工作机制。持续完善信息公开审核、管理、考评等制度，加强全委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和政策学习，强化公开意识，压实工作责任，推动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年度，本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